

山 东 文 艺 出 版 社

背

叛

芳 洲





2 034 4458 5



背 叛

方 洲



内 容 提 要

时代给人以全新的视野。袁梦醒不幸的个人遭遇延及婚后，她无法容忍把工作之余的大部分时间花在享受性生活的乐趣和两性温暖上的丈夫顾洪滨，不甘充当家庭樊笼中的小鸟，通过刻苦自学，终于跻身于成绩卓越的知识分子行列。

作品构思精巧，笔锋犀利，丝丝入扣地揭示了在新的浪潮冲击下各具悲欢的人物——从党的高级干部到一般公民——的心理，塑造了诸多地位悬殊、性格复杂、瑰丽多姿的艺术形象：快人快语、美丽泼辣的少女顾薇；蒙了“不洁”名声的压力，依然故我，终不向邪恶退让的新任厂长石岩；表面上“有点道学”，暗下却扭着屁股与情妇跳贴面舞的厂党委书记黄秉诚；受到自己的夫人与市委副书记钱大钧两面夹击而不失大将风采的副市长季晨；对自己在社会和家庭中的地位面临的危机大惑不解的省劳模顾忠良等，无一不血肉丰满，真实可信。

在当今的事业、家庭、婚姻、爱情诸多方面，不乏冒丧失未来的危险的人，然而任何陈旧、腐朽的观念都是倒退。小说告诉人们：生活充满了背叛。

背 叛

芳 洲

*

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

*

787×1092毫米32开本 12印张 2插页 240千字

1986年11月第1版 1986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6,700

书号 10331·262 定价 2.10 元

第 一 章

黄昏临近了。薄暮和着向晚的轻风，在街市之间静静地回环。似有若无的游丝，在街市的空中，夕阳的光辉里飘浮着，闪烁而迷离。

袁梦醒从厂里出来，没有回家，径直往海边走去。今天是厂里的公休日，她却照常上班。忙碌了一天，她感觉头脑有点昏沉，很想放松一下。本来，她是应该回家的。但是，那个家，除非不得已，否则她是不愿回去的……

不知不觉的，夏天又来到了这座繁华而美丽的海滨城市。——夏天，年年岁岁，春去夏来；节令的轮转是按其固有的轨迹亘古不变的，原也不足道。然而，若是你稍加留神，并回顾比较一下，就会发觉这一年的夏天比上一年的夏天，是更加缤纷而喧哗了。

这正是一天里最好的时光。街市之间满是攒动着的形形色色的人头。人们散漫而且悠闲，轻松而且愉快，同时又都注重了修饰。虽然喧闹而嘈杂，却仿佛镇定而从容。人们的衣着打扮因了思想的解放，变得愈来愈大胆了，因此也就多姿多彩，仿佛是要尽情地补偿过去那些年的损失。猩红色的短裙，清晰地显出乳罩的乔其纱衣衫……闪亮着的耳坠儿、

项链儿。……而风呢，也似乎因了巴黎香水和“力士”牌香皂芬芳的混合，而变得格外醉人。街市两旁的人行道上，则散落着形形色色的摊点：从外地贩来的式样时髦的衣物；多得说不清的书刊；富有吸引力和刺激性的小报；香烟、水果、眼镜……。有两名工商行政管理人员在查处一个香烟地摊，据说这个地摊出售的从外地贩来的“牡丹”、“大重九”之类的高档香烟，比之牌价高出近一倍。一个年轻人把一摞装在塑料袋里的半裸体复印彩照，伸到一个中年男人跟前：“青春彩照，要吗？”很快地又翻了过去，把画面朝下。软绵绵的带点性感的港台风味的流行歌曲，还有迪斯克、爵士乐，从一家家商店里或者安放在门旁的音箱中飘出来，在街市的上空回旋、震响。在经过一家商店门口的时候，袁梦醒随意地往里一瞥，便看见一个涂了鲜红唇膏的年轻女服务员，哦，不，是售货员，正站在柜台的那一边，和着迪斯科的节奏，轻轻地、小幅度地扭动……

不错，这个夏天的确是繁华又多彩的。但是，也伴随着微微的骚动，使人既感到舒畅，又隐隐地不安。

袁梦醒正往前走着，迎面瞥见了顾薇。她的那身款式新颖别致的夏装，是袁梦醒给她剪裁缝制的，很惹人注目。也使她显得更加挺拔、潇洒而俏丽。但看上去，她那副满不在乎的神态却有些慵倦，一双冷傲大胆的眼睛里含着忧烦的思虑。她迈着重机械的步子，显得心不在焉。袁梦醒发觉，她的这位小姑子近来仿佛怀着什么心事。她知道，这无须她问，到时候小姑子就会主动告诉她的。过去，她们姑嫂间是冷淡的。

从去年开始，不知怎么的，一向高傲的顾薇居然主动靠近她，于是她们就渐渐变得亲密起来。直到这时，她们才发觉，原来她们之间竟有那样多的共同语言。

“小妹！”袁梦醒叫道。顾薇没有反应，她又叫了她的名字，她这才站下来，怔怔地用眼光搜寻着。

“嫂子，是你喊我呀！”她奔过来，因意外相遇而显得很兴奋。“我正想到你家里去呢！喏，这是我给你买的耳坠儿。给！我知道，要是我不给你买呀，你是不肯现在就买的。”

“谢谢你。”袁梦醒静静地、温柔地笑着接了过来。她深知顾薇的性格豪爽，推辞完全没有必要，不接更是不行的，那会让她觉得难堪而即刻翻脸的。

顾薇打量着袁梦醒，眼睛里流露出羡慕的神色。真的，她的这位嫂子已经不年轻了，却没有人会相信她已经是三十五岁的妇女，看上去仍然象个才成熟了的美丽端庄的年轻女子。她的体态是优雅的，丰满的身材修长而匀称，不论穿什么样的衣服都显得不俗。眼下刚交初夏，她依然身着春装，是常常看见她穿在身上的那件毛外套，绛红色和黑色相间，因为可体，更加使她的身段的曲线充分地展现了出来。

“嫂子。”顾薇把手臂抱在胸前，微微歪着头，一副很认真的模样。“一看见你，我就想变成一个男人。”

“哪儿的话，”袁梦醒抬眼望着她。“干嘛要变……”

“把你从我哥手里夺过来，跟你白头偕老。”

“那可麻烦了，晓光会哭鼻子的。”

“真的，我真愿意是一个男人！”顾薇有点消沉，快快不乐地说。“因为做一个女人就必须依附于一个男人。”

“那不见得。”袁梦醒微笑着说，“你可以做一个独立的女性嘛！”

“你这是要去哪儿呀？”停了一下，顾薇问道。

“随便走走。”

“呵，对了！你中午没回家，哥让我告诉你，晚饭都回家里去吃。爸爸要在饭后召开家庭会议，专题讨论你的事。”顾薇讥讽地一笑。“他老人家把大姐也请回去了。只有大姐夫不肯去，他说晚上要开会。怎么样，你参加不？”

“我还是回避的好。”袁梦醒思索着，静静地说。“这样吧，你就说我病了，下午去过医院，头痛，不能参加了。”

“好得很！咱们结成统一战线来抵制，看他们怎么开！”

“那也照样开，他们可以进行‘缺席审判’的。”

“这你就别管了。眼不见为净，耳不听不烦嘛！”

两人分手后，袁梦醒继续往前走。她的略微轻松了的心境又被破坏了，变得纷乱、郁闷，感到委屈和不平。但是，她不会屈服。她比公公顾忠良还要固执。她是个女人，她也有创造的欲望。她决心要显示一下自己的能量，不论他们怎样反对和阻拦，她也要按照自己的意愿走下去。她不是他们的附属品！

她是在众目簇拥下走完那一截繁华街市的。一路上，她不断地碰见熟识她的人。她的熟人很多，而且多半是男人！可以看出她是善于交际的。对于那些熟人，她微笑着，浅浅

地露出雪白的牙齿，或问候或点头。除非对方已经站在她的面前，否则她并不停下来。她的神态雍容得体，不过分亲热，也不显得冷淡。在这方面，她是很有分寸的。

是的，她的确很美。正因为美，她吸引了众多的目光：贪婪的、羡慕的、妒嫉的、鄙夷的……。她的丰茂的乌发优美地垂到肩上，饱满白皙的脸庞，玉一样光洁的前额下，一双眼睛明亮而深邃；微翘的嘴角仿佛总含着笑意，显得温柔而亲切，没有一般漂亮女人那种外露的自尊和冷傲。但在她的温柔的表情里，却分明蕴藏着属于修养较高的知识妇女才有的内在气质。看得出，她内心的喜怒哀乐是不会轻易流露出来的。

象许多容貌出众的女人一样，她也有着不太好的名声。不断地有关于她的新闻传开，自然是一些让人们显得鄙夷不屑、却又颇感兴趣的“桃色”新闻。也难怪，人们注意到，上班的时候，经常有人打电话找她这样一个厂工会的普通干事。她在业大毕业之后，有人不止一次地看见一个男子在厂门口附近等她下班。有人还看见她同一个男人一道走进了剧院。如此等等。于是，结论也就最直接不过、最简单不过了。

她在海边一块突兀的岩石上坐下来。她的面前便是浩瀚的大海。波浪一排推着一排，气势磅礴地涌过来、涌过来，撞击着岩石，雪白的浪花激扬飞溅，如雷的涛声在人的心头震响。放眼望去，天和海都那样辽阔，那样深远而博大。夕阳正垂直地缓缓下沉，落霞和夕照在海面上辉映着，灿烂而又

迷濛；远远的，一页页桅帆，还有翩翩飞翔的沙鸥，都变成了黑色的剪影……

她就那样静静地坐着。在夕照的光辉里，在海的烘托下，她略侧着的身影燃烧着宁静的美。

她经常到这地方来坐一坐，久久地望着大海，让一颗心溶入大海，于是她觉得心胸也就变得宽阔起来。

远处的海关大钟悠悠地敲响了，在向过去的白天告别。日暮了，她终于该回家了，不得不回家了。

对于许许多多的人们来说，家这个字眼包含着那样多的温馨和甜蜜，想起来的时候心里便充满深深的眷恋。然而，对她来说则恰恰相反。她对那个家整个说来是冷淡的，想起来的时候，她的一颗心便会悚然一紧，跟着就生出厌倦的情绪，胸口窒闷得厉害。她觉得，那个家，对她来说实则是个牢笼。而她，就是那笼子里的一只小鸟儿。她的这种感觉近年来日渐强烈了。总之，那个家已经充满了危机！

可是，周围的人们却不这样看。他们差不多都认为那应该是一个和睦而幸福的小家庭。丈夫很能干，包揽了全部家务，又会体贴妻子，夫妇从来没吵过架。其中有一些人很为顾洪滨抱不平，抱怨他太过于宽厚了些，不该那样放任妻子，让她自由自在，把一个好端端的女人给宠坏了。因此便时常有人用玩笑的方式劝导他这个当丈夫的管一管妻子，进而又警告他注意妻子的“动向”。

“伙计，可要当心哪！她可是越来越有点……那个了。”

是的，人们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的。夏天已经来到了，

夏天是个生长的季节；更何况这是个不同于往常的夏天，什么样的事情都是可能发生的。

第二章

顾忠良坐在阳台上的一张藤椅里，手里攥着一个大烟斗，一动不动地望着远方，又仿佛哪里也没有望。他的发胖的微红的脸上木然到毫无表情，粗眉下的一双眼睛瞪视着，眼光却是散漫的。……残阳如血，城市高高低低、鳞次栉比的楼房，正浸在火红的晚照之中。黄昏的风一阵阵掠过阳台，远处传来了汽笛呜呜的长鸣。诗人说：“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是的，黄昏是美丽的，又是悲壮的。黄昏很容易使人想到不再回转来的过去，想到人生的短暂。但夕阳却是可贵的，它虽然将要沉没下去，却仍旧热恋着大地，把光芒留在人间，直到沉没下去。

顾忠良已经这样坐了好些时候了。他被一种失落感征服了，整个身心不由自主地沉浸在淡淡的、无可奈何的悲伤之中，久久地不能自拔。而在同时，他的心底里却有着不甘沉落的呼喊，隐隐地，被淡淡的悲伤压抑着；象梦魇一样，想喊却喊不出来。

老啦，真的老啦！他已经不再是那个能干的、受人尊敬的顾忠良了。他是个从不甘落后又极爱脸面的人。这几年，他已经失去了许多，剩下的也即将要失去了。而他觉得自己

似乎再也经不住失去的打击了。那么，他失去了什么呢？归根结底，不是别的，而是尊严。在外面，在厂里，在家里，他是极看重自己的尊严的。可是，如今，他的尊严已经所剩无几了。

在顾家这个门庭里，唯有儿子顾洪滨和侄女还很尊重他。老伴是不消说的了，几十年如一日地顺从他。除此而外，其余的人都把他看成是个多余的人。连他一向宠爱的小女儿也不把他放在眼里了，竟然明目张胆地讥讽他：“爸爸，您该换换脑筋了！”“人贵有自知之明，您老人家是没有自知之明的。所以您总是糊里糊涂的让人家当枪使。”听听吧，这象一个女儿应该对父亲说的话吗？更叫他难以忍受的是，近来这个家仿佛只是她一个落脚的旅店，除了不得不回家吃饭、睡觉而外，别时一刻也不愿呆在家里。整天价修饰打扮，花里胡哨，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后来他才听儿子说，女儿迷上了跳舞、看录相。据说是那种扭屁股舞。他气得差一点犯了高血压症。

“这么晚了，才回来，是不是又去跳舞啦？”有天晚上，他一直在客厅里等待着女儿。女儿变坏了，很危险，他不能不管了。等到迟归的女儿一进门，他便开始了审问。

“不错，爸爸。”女儿坦然而轻松地说。“您，有什么事吗？爸爸。”

“是跳那种扭屁股舞吗？”他严厉地瞪视着女儿。他受不了女儿那种轻松的口吻，尤其受不了那副一本正经的神态，那分明是在蔑视他这个父亲的尊严。倘若女儿怯怯地回答他的问话，他的心也许会软下来的。他希望能和女儿平心

静气地谈一谈，从正面加强教育，晓之以利害，使女儿迷途知返，而不致更深地堕落下去。于是他极力把火气压了下去，尽量显得冷静一些。

“是的，爸爸。”顾薇笑了一笑，把一只手卡在腰肢上。“不过，我得给您纠正一下，那不叫扭屁股舞，而叫迪斯克舞。正因为不停地扭动，所以它可以增进人体的健康。”

“你给我住嘴！”他终于按捺不住了，蓦地从藤椅上站了起来，嘴唇抖动着。

他家里没有沙发，儿子和女儿都坚持要买一套，他坚决不让。倒不是经济条件不允许，也不是不舍得花钱，主要是，他觉得沙发这种奢侈品摆在家里过分华丽，和他的声誉是不相称的。有椅子坐就满好了，何必一定要坐沙发呢。所以他家里只有藤椅和木椅。而过去，他家里只有两个方凳和一条长板凳。“这已经够享受的了。经济条件好了也不能忘记艰苦朴素。”他常常这样说，对儿女，对来他家里的外人。他是从过去的艰苦的日子里走过来的，他已经过惯了朴素的生活。无论到了哪个年代，艰苦朴素都应该说是光荣的。这是他的经历告诉他的。可女儿却背叛了他，对他的艰苦朴素嗤之以鼻。他批评过她，训斥过她，也骂过她，女儿却只当耳旁风。象现在一样，他除了发发脾气而外，别无办法。

“爸爸，您不必这样激动。”顾薇嘲讽地微笑着，“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情。我没有滑进资产阶级泥坑，更没有堕落下去。我只不过是想生活得轻松一点。您没有权力要求我也象您那样生活。您看不惯的不一定都是错的，没准该您换换

脑筋呢！”

女儿大了，他管不住了。当然，主要的是他已经失去了过去在女儿心目中的尊严和地位。他也曾认真地想过其中的原因，但无论从哪方面看，他都觉得不能说自己不对。既然这样，当然也就没有必要象女儿说的该换什么脑筋的。那晚上，要不是老伴把女儿拉回卧室，他会用耳光教训女儿。过后一想，他又有些庆幸。打不得，况且打也不解决问题。似乎也不能全怪女儿。当今的潮流！他也无力力挽狂澜，只能自寻烦恼。何况，让他心烦的事本来就够多的了。

是的，实在够多的了。前一阵子，局里的一位领导，竟要剥夺他指挥生产的权力，委婉地劝他让出副厂长的位置。这是他怎么也想不到的！他气愤极了，当即便坚决地拒绝了：“我不退，我要干下去！”那位领导笑了：“那好。我们只是考虑你年龄大了，身体又不太好，想为你安排个轻松点的工作。既然你愿意干，我们欢迎啊！”他当然要干下去，不欢迎也要干下去。他既没犯错误，又不是不胜任，凭什么要退下来？！事后，他才听人辗转传说，要他让位是刚当上厂长不久的侄女婿季晨向局里提出的建议。可季晨见了他却仍象过去那样彬彬有礼。唉，到底是个侄女婿啊！他几次想当面质问季晨，都因为碍于侄女的面子没有那样做，只是在侄女面前表示他的不满。就连这个侄女婿，也是表面上敬重他，骨子里却轻看他。

在顾家这个门庭里，最令他不能容忍的是儿媳妇袁梦醒。这个女人，刚过门那几年还算老实。也许是不得不老实

吧。这些年来却变得让人看不下去了。越来越风流，也越来越爱出风头。单在名字上，她就出尽了风头。据说起初叫袁如梦，“文革”一开始改名为袁伟宏，后来被剥夺了“造反”的资格，便改名为袁梦，六年前又改名为袁梦醒。梦醒、梦醒，从梦中醒来了？大约是这个意思吧。也就是从那个时候起，从她梦醒起，她变得不安分了，越来越不安分了。自然也就越来越不把他这个公公放在眼里。她的把他不放在眼里，不同于女儿。和季晨差不多，表面上对公公很尊敬，见了面总是亲热地向他问候，但她的行为却表明她比女儿更加蔑视他。早几年，她率先在厂里穿起了裙子。后来，他在全厂职工大会上宣布：不准烫发、穿裙子。但她不久便去烫了发，裙子也照样穿。当初，他是不同意她上大学。他和儿子心照不宣，都觉得象袁梦醒这样的女人，文化知识多了，也别指望她会有什么正经出息，说不定适得其反。他果然没有看错，从上业大起，她的行为便日趋于放肆了。那些不好的传闻，他当然不会听不到。他感到丢脸，又无可奈何，后悔当初不该同意儿子娶这样一个女人，败坏了顾家的门庭。作为公公，他不愿意直接对她进行批评教育，便通过儿子来做这项工作。好在儿子还是很听话的。但这个女人仿佛是在故意向幕后的公公挑战，不仅毫无收敛，反而变本加厉。她的穿着打扮虽不花哨，但很特别，很扎眼。那种风流作派旁人学也学不来。也难为她能想得到，那一定得花费不少心思和工夫。这样风流的女人当然是不会清白的。他亲眼看见过两回了：有个不明不白的男人跑到厂里来找

她。她说是业大的同学。鬼才知道是什么人！假如说那些传闻还不足以让他完全相信的话，那么他却不能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他没想到，他这个多少年来的劳模，过去专挑旁人的毛病，却很少能叫旁人挑出毛病来的人，如今竟因为这个不争气的儿媳，不得不忍受人家的议论和指责，实在是丢脸呀！有时他真不能相信这样的女人会是他顾忠良的儿媳！但是，他不得不承认，这个女人是聪明的。她居然能在一家全国性的刊物上发表了一篇经济论文，又居然很受重视，被邀请去开座谈会。这实在出乎他的意料，叫人似乎不相信。可是相信又能怎样呢？从这方面看，假如她是个品行端正的女人，倒不失为一个人才。象现在这样，她的那点才分和所受到的器重，只能使她有恃无恐罢了。这不，她前几天来看望他时，竟然批评起他在工房问题上的态度来了！

这些天来，顾忠良在家里养病。昨天晚上，他才听前来看他的黄秉诚说，袁梦醒“毛遂自荐”，要当后勤服务车间的主任。那是个新组成的庞大而杂乱的车间，专门负责厂里的搬运、基建维修等项杂务。由全厂各个车间、科室定员定编后精简下来的人员组成，所以人们私下里便称之为“编余车间”。人员思想之复杂是自不待言的了。其中多半是些有着各种行为的、混日子的年青人，不泛唯我独尊者，有那么几个甚至还很有点“来头”。现在，他们被入了“另册”，自然不会心甘情愿，必定会生出种种事端，以发泄不满。所谓复杂也正在于此，让人望而怯步。所以，厂里动员了好几名中层干部去负责，都不肯答应，不敢轻易插足这块是非之

地。没有办法，最后便照石岩的主张，贴出了“招贤榜”。但三天过去了，照样没有人敢出风头。于是袁梦醒便挺身而出。顾忠良听了，开始不当回事。过后他才想到了问题的严重性。这个女人大约是心血来潮，又要出风头了。但这绝不是可以闹着玩儿的，多少堂堂的男子汉都不敢涉足，何况是一个女人，又是一个爱出风头的女人呢！再说，和那些人混杂在一起，即使是一个好人，稍不注意也难免沾染上腥膻。弄得不好，出了什么差错，她能担当得起，他这个公公可担当不起。好也罢，歹也罢，她总还是他的儿媳妇，他不能不管不问。他原想今天让一家人到他这里来吃晚饭，聚一聚，当着全家人的面，由他把事情摆开，点明其复杂性和严重性，让大家分析权衡一下利害，并劝说儿媳妇放弃她的念头。

然而，这个打算也落空了。晚饭前，女儿来电话说袁梦醒病了，她也不回家吃晚饭了，叫他们不要等。他问儿子，儿子说袁梦醒吃过早饭就到厂里去了，中午没回家。那么，若是真的病了，为什么不在家里，反而在厂里，又是公休日。分明是扯谎，分明是蔑视他这个公公！

他只得又把任务交给儿子，让儿子向媳妇转达他的意见，并千方百计地劝阻媳妇别插足那块是非之地。但他又分明感觉得到，事情差不多已成定局，劝阻恐也难更改了。那个女人的倔强性格倒有些和他相似，要让她收回成命几乎是不可能的。

在家里是这样的，他的尊严已经所剩无几。那么，在外面，主要是在厂子里，情形也不见得更好。这几年来，他越